

股票代码：002672

股票简称：东江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6-16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-1,231,537,772.43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-346,806,761.69 元；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-1,013,780,054.36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-773,120,766.36 元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亏损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期末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,231,537,772.43	-804,185,867.23	-750,470,568.53
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346,806,761.69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773,120,766.36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928,731,402.73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其他说明：

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，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有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亏损，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。此外，公司所处危废治理行业竞争形势激烈，日常经营、业务拓展、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较大，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、稳健经营，2025 年度公司计划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利。

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及投资者利益等因素提出的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和合理性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8日